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usen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福森藥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2)

### **根據一般授權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發行新股份**

#### **根據一般授權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發行新股份**

於2022年5月27日，董事會議決根據一般授權向受限制股份單位代名人配發及發行76,993,400股新股份(佔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相當於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最高數目)。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已委任匯聚信託有限公司為受託人，協助管理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委任受託人的全資附屬公司Global Talent Alliance Limited為受限制股份單位代名人。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受託人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代名人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

新股份將由受限制股份單位代名人以信託方式持有，以於未來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茲提述日期為2021年11月8日的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要載於該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根據一般授權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發行新股份

### 發行新股份

於2022年5月27日，董事會議決根據一般授權向受限制股份單位代名人配發及發行76,993,400股新股份(佔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相當於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最高數目)。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已委任匯聚信託有限公司為受託人，協助管理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委任受託人的全資附屬公司Global Talent Alliance Limited為受限制股份單位代名人。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受託人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代名人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

新股份將由受限制股份單位代名人以信託方式持有，以於未來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董事會須自本公司內部資源促使支付新股份認購金額769,934港元，相當於股份面值乘以將予發行股份數目。本公司將不會因上述向受限制股份單位代名人配發及發行76,993,400股新股份而籌集資金。

鑒於受限制股份單位代名人認購新股份的全數代價由本公司提供，新股份按名義價值每股股份0.01港元發行。

### 市價

按聯交所於2022年5月27日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0.940港元計，76,993,400股新股份的市值為72,373,796港元。

股份於緊接2022年5月27日前連續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為每股股份0.948港元。

### 新股份的地位

新股份一經配發及發行，彼此之間與轉讓日期已發行繳足股份享有相同地位。

### 一般授權

根據一般授權，董事最多可配發及發行154,802,400股股份。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股份。本公司將向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代名人發行及配

發的新股份數目(即76,993,400股新股份)相當於(i)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00%及(ii)經配發及發行後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09%。

## 新股份附帶的權利

受託人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代名人不得就其以信託方式持有的任何新股份行使投票權。

## 發行的理由

發行新股份旨在使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代名人持有足夠數目股份，以於未來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將予配發及發行新股份上市及買賣。除聯交所將授出的批准外，配發新股份並不受任何條件或股東批准所規限。

## 過去十二個月期間的集資活動

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十二個月，本公司並無透過發行任何股本證券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 釋義

「該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8日的公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或董事會正式授權的委員會或任何董事
「本公司」	指	福森藥業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652)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般授權」	指	於2021年5月26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董事授出的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通過批准一般授權的決議案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股份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新股份」	指	向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代名人配發及發行的76,993,400股新股份，將由受限制股份單位代名人以信託方式持有，以於未來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可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代名人」	指	Global Talent Alliance Limited，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受託人的全資附屬公司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21年11月8日批准並採納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經不時修訂)，其主要條款載於該公告
「計劃規則」	指	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規則(經不時修訂)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受託人」	指	匯聚信託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董事會委任以協助管理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受託人

承董事會命  
福森藥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曹長城

香港，2022年5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曹長城先生(主席)、侯太生先生、遲永勝先生、孟慶芬女士及曹智銘先生(前稱曹篤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施永進先生、李國棟先生及杜潔華博士。